

公司代码：603189

公司简称：网达软件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达软件	60318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琳	徐雯
电话	021-50306629	021-50306629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3层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3层
电子信箱	sunlin@wondertek.com.cn	xuwen@wondertek.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17,864,656.58	842,206,994.16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9,588,735.42	789,700,140.56	-1.2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591.82	-57,935,546.40	101.13
营业收入	83,591,239.06	86,458,950.19	-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4,558.60	15,145,963.32	-2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50,041.01	13,838,986.52	-3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4.38	减少2.8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9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9	-44.4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4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蒋宏业	境内自然人	43.21	95,400,000	95,400,000	质押	28,000,000
冯达	境内自然人	6.93	15,300,000	15,300,000	无	
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43	12,000,000	12,000,000	质押	3,500,000
海滨	境内自然人	3.53	7,800,000	7,800,000	质押	5,200,000
陈峰	境内自然人	3.53	7,800,000	7,800,000	质押	7,800,000
崔晓路	境内自	1.63	3,600,000	3,600,000	未知	

	然人					
郑颖勤	境内自然人	1.09	2,400,000	2,400,000	未知	
苏州达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9	2,400,000	2,400,000	未知	
安徽华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2,400,000	2,400,000	未知	
合肥睿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9	2,400,000	2,400,000	未知	
上海网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9	2,400,000	2,400,000	无	
上海网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9	2,400,000	2,400,000	无	
上海网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9	2,400,000	2,40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蒋宏业和冯达为兄弟关系； 2、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网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网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网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3、蒋宏业为上海网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受到行业整体宏观情况以及主要客户 IT 投入、结算周期的影响，总体经营成果较往年同期有所下滑。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59.1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3.32%。受到人工成本快速增长影响，本期营业成本 4,859.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4.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93.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20%。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努力增强销售能力，逐步构建涉及全国的营销网络，成立了浙江、重庆分公司，重点扩大运营商在多媒体、物联网业务领域的销售份额。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投入，增强自身能力建设，公司沿着以技术为核心，创建大视频战略的发展蓝图，在云技术、编解码、全景视频方面分别投入多项研发，并取得阶段性进展，进而促使日后获利能力的提升。

具体业务回顾和执行情况如下：运营商领域，继续保有较稳定的运营商市场优势，密切跟踪运营商数字媒体业务的发展需求。公司聚焦云技术，结合大数据、播控、内容，实现融合媒体平台视频处理能力升级，报告期内在浙江移动、上海移动、中移物联网基地的销售份额有所提升，继续为运营商“咪咕”品牌旗下的视频、直播、阅读、书城、学堂等业务提供技术支撑和运维服务。同时进一步向运营商各省市渗透，通过“技术输出+合作运营”的方式，在数字媒体、智慧城市、电子商务、运营分析、物联网等业务领域内开展合作。物联网业务作为公司未来的利润增长点，是公司重点投入研发的项目。目前，公司通过与中国移动物联网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积极研发物联网移动视频解决方案以及智慧小镇的物联网系统解决方案。

媒体领域，进一步巩固面向中央级、重量级媒体客户的市场优势地位。通过技术手段整合媒体内容能力与运营商运营分发能力的对接，增加高清转码等基础性底层应用技术输出，将融合媒体云服务发展成为新的业务增长点。报告期内，协助播控牌照方在省级电信运营商层面开展手机视频播控业务和内容运营，审核播控系统。该合作模式有望在全国范围内的运营商进行推广。

金融领域，公司金融类客户目前以保险行业为主，包括太平洋保险集团，太平洋产险以及太平人寿等。6 月，公司中标中华联合保险集团公司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进一步拓宽了行业发展空间。报告期内，业务主要以电子商务、数据平台开发，运维和移动应用开发为主。

政府领域，公司以上海政府作为切入点，受上海市经信委邀请参与发起的电子政务云轻应用开发相关的项目调研，规范起草工作，定义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新业态。2017 年 6 月，公司通过参与政府公开招投标，中标上海市浦东新区《ipudong（自贸区）民生服务平台》项目，标志着我公司的云开发和云运营平台正式在政府发起的电子政务民生应用领域实现大规模商用。

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事业部制改革，加强分公司、子公司联动体制建设。强化预算管理，合同管理，项目预警机制。进一步优化项目人员调配，提高人均效率，在规模化运营过程中实现收益最大化。

品牌和影响力方面，公司积极开展品牌建设方面的工作：参加 2017 年世界移动大会、参展 2017 上海国际信息消费博览会等活动，进一步提升了自身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也为公司海外市场的开拓奠定良好的基础；公司上半年申请了“网达直播录制系统”、“网达分布式文件转码系统”、“网达应用快速开发框架”、“网达应用快速开发云”、“网达应用快速开发环境”、“网达运营管理系统”、“网达终端用户系统”、“网达大数据系统”等 8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网达直播录制系统”、

“网达分布式文件转码系统”、“网达终端用户系统”、“网达大数据系统”被国家版权局授予了软件著作权；同时，公司上半年相继申请了“一种动态分配资源的分布式媒体文件转码系统”、“一种用于分布式媒体文件转码系统的虚拟切片方法”、“通过多个移动终端实现 360 度摄影或录像的系统及方法”、“一种在线转码系统中的多网卡配置使用方法”、“一种支持延时的直播转码方法及其系统”等 5 项发明专利，其中自主研发的“基于单数据库和单文件的进程内虚拟文件系统”、“RSFEC 解码算法的解码性能优化方法”、“一种基于分布式存储系统的碎片文件存储方法”和“一种控件内容显示方法”4 项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2017 年 1 月，公司荣获国家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有利于公司在信息安全领域业务的开展。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全年发展规划，从市场、技术、管理三方面入手，主动适应软件信息技术行业的宏观政策和移动互联网多媒体市场的竞争格局变动，立足技术创新、市场开拓和协同管理，围绕大视频和物联网的研发方向，加大研发投入和行业拓展，推动分支机构建设及内部绩效化管理，稳步实施全年发展战略。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